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协鑫能科

公告编号：2020-070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协鑫能科	股票代码	0020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强	陈银凤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	
电话	0512-68536762	0512-68536762	
电子信箱	ir-gclet@gclie.com	ir-gclet@gcli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5,326,895,535.30	5,059,964,316.23	5,059,964,316.23	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3,410,461.93	268,193,878.94	268,193,878.94	3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97,013,694.52	67,629,853.61	67,629,853.61	339.18%

益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9,110,229.14	346,116,997.64	346,116,997.64	301.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13	0.1983	0.1983	31.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13	0.1983	0.1983	31.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5%	6.96%	6.96%	0.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7,731,957,449.32	24,080,883,863.09	24,081,995,181.82	1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22,559,583.39	4,831,609,792.57	4,832,067,128.89	8.0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其辰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57.93%	783,413,333	783,413,333	质押	725,472,176
协鑫创展控股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6.37%	86,204,109	0	质押	86,204,109
成都川商贰号 股权投资基金 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4.15%	56,114,718	56,114,718		
江苏一带一路 投资基金（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4.15%	56,114,718	56,114,718		
苏州工业园区 秉颐清洁能源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4.15%	56,114,718	56,114,718		
陈乙超	境内自然人	1.47%	19,901,983	0	质押	14,800,000
甘霖	境内自然人	0.70%	9,432,104	0		
朱黄飞	境内自然人	0.57%	7,650,321	0		
沈涛	境内自然人	0.50%	6,742,200	0		
项学冬	境内自然人	0.49%	6,641,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上海其辰及协鑫创展实际控制人均为朱共山先生，秉颐清洁能源实际控制人为朱共山先生一致行动人朱钰峰先生，协鑫创展、秉颐清洁能源为上海其辰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甘霖，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432,104 股，实际合计持有 9,432,104 股。 2、股东朱黄飞，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71 股，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650,0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650,321 股。 3、股东沈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50,700 股，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791,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742,200 股。					

4、股东项学冬，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641,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641,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鑫能 G1	112624	2017 年 12 月 07 日	2022 年 12 月 07 日	50,000	6.5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70.50%	68.09%	2.41%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29	4.16	-20.91%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绿色能源运营和综合能源服务，以清洁能源为核心，布局储能、电港业务，构建“源-网-售-用-云”体系，成为领先的能源生态服务商。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2,773,195.74万元，较上年末增长15.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22,255.96万元，较上年末增长8.08%。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2,689.5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8%；利润总额72,161.1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341.0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77%。

2020年上半年，虽然疫情对公司产能带来一定影响，但由于煤炭价格、天然气价格的下降利好以及公司在内部经营管理方面的提升，公司业绩较同期仍逆市上扬，取得较好的业绩增长。

1、绿色能源运营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并网装机容量为3170.64MW，其中：燃机热电联产2497.14MW，风电215MW，生物质发电60.5MW，垃圾发电66MW，燃煤热电联产332MW。报告期内，完成结算电量77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9.8%；完成结算汽量663万吨，同比减少3.9%；完成垃圾处置量71.5万吨，同比增加12.4%。

随着风电技术的快速进步，风电发电成本逐渐降低，公司将重点建设平价上网风电项目、风电大基地项目、风储一体化项目，持续推进垃圾发电及静脉产业园项目，以及具有竞争力的燃机热电联产和发电项目。

2、综合能源服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市场化交易电量68.8亿千瓦时，3月20日，签订新疆超算中心服务合同，每年售电量10亿千瓦时。5月13日，新疆多晶硅变电站取得增容核准360兆伏安，总核准容量978兆伏安；变电站二期工程正式开工；5月20日，安徽金寨增量配电网变电站项目取得核准，核准容量150兆伏安；截至目前，公司已取得广州数据中心项目5000个机架、茂名数据中心项目5000个机架和无锡数据中心项目1000个机架的备案。数据中心研究开发工作有续开展。

未来本公司将重点围绕两条主线推进业务发展：

清洁能源发电以及热电联产方面，继续推进具有竞争力的燃机热电联产项目，大力发展平价上网风电项目，持续推进垃圾发电及静脉产业园项目。

综合能源服务方面，公司将围绕数据中心、储能、售电、能效管理开展业务。重点在粤港澳大湾区、苏州工业园区、徐州、新疆准东、内蒙锡盟等打造大型综合能源示范区；聚焦中小企业用户，开展售电、热冷，推动能源新零售业务，重点布局江苏、广东、浙江等电力现货交易大省，创新业务模式，尝试线上交易；专注于储能技术的应用，加快探索电源侧储能、电网侧储能、用户侧储能等不同应用场景；深入开展数据中心研究，充分利用公司布局在上海、广州等周边清洁能源电厂的热电冷等资源，布局数据中心项目。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财会[2017]22号”），新准则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详见下列说明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半年报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本公司自2020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2019年可比数，本次新准则的执行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指标。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二级公司共1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1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二级	90.00	9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二级公司较上期相比，减少2户，其中：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公司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江阴市协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歇业清算
江阴市协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歇业清算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半年报全文“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钰峰

2020年8月12日